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025 年 信用卡分期通外呼外包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Z2506186-2025NG

1. 招标条件

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的委托，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025 年信用卡分期通外呼外包服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

2.1 招标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2 项目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2025 年信用卡分期通外呼外包服务项目

2.3 项目概况：本次采购信用卡分期通外呼外包服务项目，预算 585 万元，本次采购期限为 1 年，以框架协议+订单形式采购。

2.4 招标内容：本项目主要内容为借助外包服务公司专业、专注优势，建立由省分行信用卡业务部集中管理的外呼营销团队，在建行驻场，通过行内 95533 外呼专线开展外呼，对建行提供的分期通白名单数据和总行场景版分期通数据开展电话外呼，对已审批未请款、已请款未支用客户进行跟踪提醒等相关事宜，故划分为一个标段。

备注：

1. 按照招标要求，通过龙集采系统自主注册并报名成功的潜在投标人均可参加，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经过审核、评标与定标流程确定中标供应商。

2. 入选供应商数量 2 家，综合得分排名第三位的作为备选供应商。注册成功且符合投标人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均可报名参加。当有效投标人数量少于 4 家时，入选 1 家，综合得分排名第二位的作为备选供应商；有效投标人数量少于 3 家时，项目停止评审，重新组织招标。

2.5 服务期限：1 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拥有合法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且经营范围包含本次采购需求。（需提供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3.2 投标人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2022-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以来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当年新成立的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成立以来真实有效的财务报表以及真实性承诺（承诺格式自拟）。（需提供财务报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3.3 投标人公司内部须具有完善的组织架构、人员规模、服务体系和支持能力，拥有稳定的专业人员队伍，能够为建行外包业务配备满足要求的人员数量并保证服务质量和水平，需提供企业内部结构情况及人员情况信息。（需提供企业相关信息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3.4 投标人须在甘肃省内拥有固定的办公场所，须提供办公场所照片及依法取得营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明文件，如为租赁房屋需提供营业办公场所房产证明和在有效期内的房屋租赁合同。如投标人注册地址为异地时，须在甘肃省内派驻工作团队，同时提供固定的办公场所的相应证明材料。（需提供相关证明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3.5 投标人须具备通信管理部门批准或备案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需提供有效期内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3.6 投标人须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1）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是指：税后回单或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明或纳税证明；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段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纳税申报表等），依法免税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2）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文件是指：社保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文件或社保缴费单位或单位参加社会保险参保证明等），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3.7 投标人当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需提供开标日前近 15 日内查询截图）

3.8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与商业银行有信用卡分期外呼外包项目合作案例，暨投标人 2022 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六大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或 12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光大银行、民生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浦发银行、平安银行、华夏银行、广发银行、浙商银行、恒丰银行、渤海银行）签订或服务期限涵盖上述时间的信用卡分期外呼外包服务的合作案例。案例合同须至少包含首页、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签署页等关键内容。（需提供合同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3.9 投标人不存在被监管机构禁止或审慎发展的情形，未处于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重大行政处罚期内。（需提供承诺函）

3.10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相互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的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需提供承诺函）

3.11 投标人及其法人均无重大违纪违规记录，符合建行客户身份识别管理要求，不存在建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并对近三年有无因自身服务不稳定或中断造成重大投诉或影响客户声誉事件以及有无财产冻结的声明及涉税情况进行说明。（需提供承诺函）

3.12 投标人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招标人有权取消其参与采购或中标资格，情形包括但不限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受到刑事处罚；重大并购或重组，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其他重大风险事项，影响正常采购合作。（需提供承诺函）

3.1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或服务成果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果第三方声称投标人向建设银行提供的服务或服务成果侵犯其知识产权，并已就此对建设银行或投标人提起（包括威胁提起或很可能提起）法律诉讼程序或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程序（简称侵权诉讼），则投标人自知悉上述事项起将立即书面通知建设银行，建设银行有权采取相应措施，投标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需提供承诺函）

3.14 投标人具有独立服务能力，独立提供信用卡分期通外呼外包业务，谢绝联合体投标，不得将服务外包转包第三方。（需提供承诺函）

3.15 投标人须与建设银行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损害建设银行合法利益和声誉的情形，不存在针对建设银行的重大诚信问题。（需提供承诺函）

3.16 经龙集采系统查询，投标人未被列为建设银行禁用、退出名单且不处于解除禁用、退出处理的名单中；不存在影响项目执行的负面信息、处罚以及其他风险事项，不存在影响招标活动公平公正的事项。（招标人查询）。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参加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符合本次资格要求且有意向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前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集采平台（<http://ibuy.ccb.com>）（以下简称“电子化平台”）进行免费注册。投标人提出注册申请后，电子化平台会进行注册审核。注册方式详见电子化平台中“供应商指南”→“供应商注册操作手册”。电子化平台将对投标人的注册信息进行审查，审核通过后即为注册成功。注册成功的投标人请登录注册账号后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子平台的“操作手册及常见问题”处下载“供应商投标业务操作手册”，并根据流程领取招标文件。

4.2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平台发售领取电子版招标文件，无纸质版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发售领取时间为2025年07月07日17时00分至2025年07月17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招标文件发售领取具体时间以电子化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4.3 招标文件发售领取流程：

4.3.1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500.00元），售后不退。

4.3.2 标书费电汇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账号：010410122000130231

开户行：兰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雁滩支行

4.3.3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申请步骤：（登录供应商界面→“投标”→“购买文件”→“公开后审”→“立即购买”→“确认购标信息（联系人、手机号和邮箱信息务必准确）、发票信息（务必与贵司财务确认后填写准确）、支付（付款方式选为电汇并上传支付凭证）”→“提交”→将招标文件购买汇款凭证上传至“龙集采”平台后由代理机构进行付款审核。

4.3.4 招标代理机构后台审核步骤：招标代理机构会进行线上付款审核。招标代理机构审核完成后，投标人可下载招标文件。

4.3.5 投标人招标文件下载操作步骤：登录供应商界面→“投标”→“文件下载”→“招标文件”→“购买文件”→“确认下载”→“下载对外文件”。

4.3.6 招标代理机构开票步骤：招标代理机构将开票二维码发送至各投标人邮箱中，投标人扫码填写开票信息，提交后在邮箱中予以回复，并注明开具专票或普票。

电子发票将以邮件形式发送至各投标人邮箱，请各投标人在购标信息中务必填写邮箱号。

4.4 投标人针对技术问题的咨询，可拨打电子化平台技术支持联系电话：**4009181908**，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 9：00-18：00，遇法定节假日正常调整。

4.5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实名认证、供应商资料准备及上传、供应商注册申请后台审核、项目购标审核、招标文件下载等流程所需的时间，务必在招标文件领取截止时间半个工作日前完成，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招标文件。

4.6 投标人务必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办理并获取 CA 电子印章（一般制证时间须 3-5 个工作日），否则将不能使用 CA 电子印章进行后续操作例如投标文件加密、解密和 CA 签名操作等。

4.7 投标文件准备环节所需相关软件在账号登录界面“常用软件”处下载（包含谷歌浏览器、CA 电子印章驱动程序、PAGEOFFICE 插件、龙集采投标客户端）。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本项目投标资料不接受纸质文件的递交。

5.2 凡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方可通过电子化平台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投标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

5.3 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为 2025 年 07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5.4 电子化平台中无投标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5 本项目将于上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通过电子化平台进行解密（含投标文件解密和 CA 签名环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尽快远程解密。

5.6 投标文件解密处理规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解密失败的情况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需与系统支撑团队确认，若为系统故障原因造成的，则应 1）推迟该项目的投标文件解密倒计时时间直至该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递交或 2）利用其他技术手段解密；若非系统故障原因造成的，由该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6、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集采平台（<http://ibuy.ccb.com>）、甘肃经济信息网（<http://www.gsei.com.cn>）和甘肃省招标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http://www.gszbzx.cn/>）上发布。因轻信其他媒体、组织或个人提供的信息而造成损失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行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秦安路 77 号

邮 编：730000

联 系 人：柳经理

电 话：0931-4891716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飞雁街 118 号

邮 编：730000

联 系 人：马宁

电 话：0931-2909780、18143752360

电子邮件：894799391@qq.com

2025 年 07 月 07 日